# 凉山州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办法

来源：网络 作者：流年似水 更新时间：2024-09-10

*凉山州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办法第一章　总　则第一条　为保障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维护农村道路交通秩序，及时制止和纠正道路交通违法行为，预防和减少道路交通事故，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四川省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办法》、...*

凉山州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保障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维护农村道路交通秩序，及时制止和纠正道路交通违法行为，预防和减少道路交通事故，依据《中华人民共

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四川省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办法》、《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处理程序规定》、《公安机关办理行政案

件程序规定》及《四川省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道路交通安全工作的通知》（川安委〔2024〕1号），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乡镇人民政府依法承担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的主体责任，负责本行政区内县级（含）以下道路、场镇以及上级人民政府指定道路的交

通安全管理工作。公安交通管理、交通行政管理和农业部门是农村道路交通管理的监管部门，要加强对乡镇、村级农村道路交通管理人员的业务培训。

乡镇人民政府成立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办公室（以下简称交管办），负责办理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的具体事务。

第三条　本州行政区域内县级（含）以下道路、场镇的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适用本办法。

第二章　工作职责

第四条　安监部门工作职责

由一名局领导负责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具体工作职责是：

（一）负责对各相关职能部门履行道路交通安全职责落实情况的督促检查，协调组织开展农村道路交通安全大检查；

（二）督查相关单位对危险点路段的排查、整治；

（三）对乡镇政府、相关部门和交通运输单位交通安全管理工作进行检查、督促和考核。

第五条　公安交警部门工作职责

由一名交警支队（大队）领导负责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具体工作职责是：

（一）负责指导派出所和乡镇交管办开展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加强对农村道路交通安全协管员的业务培训，为乡镇交管办人员办理工作

证件，及时传达上级业务部门工作安排和部署；

（二）加强与乡镇政府、交通、农业、教育等单位的联系和沟通，定期通报辖区内农村道路交通安全工作情况；

（三）牵头组织农村道路交通秩序整治工作，依法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

（四）深化源头管理，严把车辆牌证、驾驶证的核发及年检审验关。

第六条　交通部门工作职责

由一名局领导负责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具体工作职责是：

（一）负责制定农村道路营运发展规划，合理安排运力，切实解决农民出行难问题；

（二）指导乡镇政府做好农村道路及安全设施的设置、养护、管理及农村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排查和整治；

（三）会同公安交警部门严格落实道路安全设施“三同时”（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制度；

（四）严格农村运输企业资质审查，指导、督促运输企业建立健全安全责任制，做好车主、驾驶人员的培训教育；

（五）指导乡镇交管办开展相关业务工作，配合公安交警部门组织开展农村道路交通安全整治。

第七条　农业部门工作职责

由一名局领导负责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具体工作职责是：

（一）负责拖拉机及驾驶人员的安全监管，做好拖拉机的登记和安全技术检验，严格执行营运拖拉机的报废、淘汰规定，确保拖拉机的运行安全；

（二）加大对拖拉机驾驶人员交通法规、安全知识和驾驶技能的培训，严格驾驶人员考试工作；

（三）协助交警部门和交管办组织开展农村道路交通秩序整治；

（四）建立外籍拖拉机临时档案，动态掌握安全技术状况。

第八条　乡镇人民政府工作职责

依法对本辖区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承担主体责任。在县人民政府领导下开展工作，接受上级业务主管部门的工作指导。由一名乡镇领导负

责此项工作，具体工作职责是：

（一）制定辖区内农村道路、场镇和上级人民政府指定道路的交通安全管理规划，并组织实施。

（二）建立农村道路交通安全工作联席会议制度。

定期组织召开联席会议，分析研究辖区内农村道路交通安全形势。

（三）组建不少于3人的乡镇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办公室，负责组织开展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

（四）根据辖区实际制定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教育规划并组织实施。

（五）了解掌握本辖区婚丧嫁娶等民间聚会活动信息，指导各村组交通安全管理员制止和纠正聚会期间容易发生的无证驾驶、酒后驾驶、违章搭

载、超员载客等交通违法行为，必要时派员到场开展纠违工作。

（六）负责协助相关部门处理发生在本辖区内的重特大道路交通事故。

（七）负责指导村组制订村规民约，规范交通安全行为。

第九条　乡镇人民政府交管办工作职责

在乡镇人民政府领导下，依法开展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客运源头管理工作。具体工作职责是：

（一）每年不少于4次组织机动车主、机动车驾驶人和农村客（货）运经营业主道路交通安全及道路运输管理法律法规，经常性地开展道路交

通安全宣传教育工作。

（二）建立辖区内道路、机动车、驾驶人和车主的基本信息档案，实行道路、车辆、驾驶人和车主的户籍化管理，并适时更新信息。

（三）督促辖区内机动车及驾驶人依法办理相关证照。

对车辆年检、过户、证照审验等业务资料进行初审并签注意见。

（四）负责辖区内道路交通安全的日常管理，加强节假日、逢场日和重大集会等重点时段的交通秩序管理，制止和纠正道路交通违法行为，协助

公安机关和交通运管部门对交通违法行为实施处罚。

（五）开展辖区内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排查和上报工作，按照相关部门的安排组织对安全隐患的整治。

（六）接受群众咨询，提供便民利民服务。

（七）对辖区内轻微交通事故开展损害赔偿调解，负责协助公安交警部门对一般以上道路交通事故的现场维护、调查取证和善后调解处理工作。

（八）协调、指导机动车及机动车驾驶人协会开展工作。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